

高审字〔2021〕2号

高青县审计局 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0年，高青县审计局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精神，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依法审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点、求真务实”的审计工作方针，依法履行审计职责，创新审计理念，加强审计监督，扎实开展审计业务活动，法治建设持续加强，提升审计工作政治站位，深化审计改革创新，从严加强审计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审计局党组对依法行政工作高度重视，成立了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坚持“一手抓审计、一手抓法治”，把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把依法行政工作落实到审计工作的每一个环节，切

实抓出成效，从而有效提高审计质量，降低审计风险，更好地为县的经济健康有序发展服务。

二、严格依法审计，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2020年我局科学合理安排审计力量，依法、规范、高效开展审计监督。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在审计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六大纪律”“八不准”，坚决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情形。严格审计监督管理，对上级机关转交的群众举报的违法行为及时进行审计，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一是全力做好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把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对经济形势的重大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做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审计就跟进到哪里。

二是积极推动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审计全覆盖。按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监督全覆盖的要求，对全县84个一级预算单位及所属单位财务数据进行数据采集，利用大数据分析，对33类疑点进行逐条排查、核实，首次实现了全县预算单位审计数据全覆盖，切实提高了审计效率。

三是紧盯重大工程、重点领域、关键岗位，更加有效地发挥审计的反腐败“利剑”作用。紧盯重大工程，强化公共资金使用、公共资源交易、国有资产运营、公共工程建设的审计。紧盯重点领域，进一步加强对全县国有企业的审计监督。紧盯关键岗位，深化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四是全力配合省市审计机关开展各类审计项目。

五是积极配合县委巡察办做好各项监督检查工作。

六是做好县委、县政府交办事项，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整改和扶贫工作等。

七是积极发挥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通过依法审计，我局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能。

三、加强审计人员依法能力建设

一是加强审计人员学法遵法用法。为了进一步加强全体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意识和水平，提高行政执法人员准确用法的能力，我局组织全体审计人员参加了审计署举办的 8 期《审计大讲堂》，加强法治队伍建设，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宪法》、《民法典》、《审计法》等法律法规知识，督促干部职工依法审计。开展了以《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规定(试行)》为重点的法律知识教育培训和集中整训，进一步提高了审计干部队伍依法行政、依法履职的能力。

二是加强审计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全体在职人员通过“淄博市法治宣传教育云平台”开展学法考试，全体人员均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考试，进一步提高了全部干部职工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对县内 4 个无物业小区居民、高城镇周刘辛村、青城镇宏峰村贫困户等进行了“防疫情 保健康”宣传志愿活动。

四、履行执法职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在进一步制定完善制度的基础上，把监督的重点放在制度的落实上。严格执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审计“八不准”规定，签署廉洁文明审计承诺书，坚持审前纪律承诺，审中加强廉政监察，审后加强廉政回访，以廉洁从审为抓手，促进审计质量的提高。加强质量控制，落实审计责任制。以提高审计质量为核心，坚持审计业务会议制度，加强审计全过程质量控制，确保了审计工作质量，有效地防范了审计风险。

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2020年，县审计局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定的不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有待进一步创新。部分审计人员思想观念僵化，不能有效地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和依法审计有机统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遇到的难题，习惯用老观念、老套路、老经验去思考和解决，不能适应新时代、新标准、新要求，对此，我局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措施，强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充分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

2020年1月6日